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顏婉虹

電話：04-37061375

電子信箱：e-310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585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5805854_senddoc1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署「113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議題
融入教學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
校內教師踴躍投稿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3年5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2765號函
(諒達)續辦。

二、為使有意願投稿之教師有更充裕時間準備，旨揭甄選活動
延長至113年10月4日(星期五)止(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
期不受理)，相關內容摘要如下：

(一)收件單位：稿件請逕送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
資源中心(國立和美實驗學校，地址：508彰化縣和美鎮
鹿和路六段115號)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(每組最多三
名，不限同一所學校教師，含協同教學之教育人員、代
理教師、兼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)。

(三)投稿所需相關表件格式可至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1130007203

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之「教案甄選」活動專區

(<https://friendlycampus.k12ea.gov.tw/gender/31>)

下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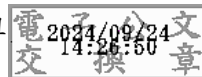
(四)鼓勵教師運用數位教材融入教案設計，並請一併檢附相關資料。

(五)獲獎者由承辦單位安排，需於頒獎典禮當天出席受獎及依主辦單位需求進行發表（每件得獎教案，至少需1人出席）。

三、本案收件方式、教案參考格式等相關事宜，如有疑問請洽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（國立和美實驗學校）陳秀卿專案助理（電話：04-7552009分機812、傳真：04-7552380、電子郵件：gender@mail101.nhes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和美實驗學校（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）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